

甲 方（采购人/用户单位）：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100MB2C472333

法定代表人：卢穗华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广花二路 802 号

乙 方（中标人/成交供应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47860726701

法定代表人：李婵娟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72 号 23 楼南面房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采购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遴选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广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采购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二、委托代理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招标的具体内容和范围：货物类、服务类和工程类 招标代理服务。

服务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

三、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甲方有实质性项目需要委托乙方招标时，向乙方提出具体采购任务。

（二）负责及时提供采购代理工作所需的文件和资料，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三）负责审查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及评审细则并批准使用。

（四）对于投标人提出的采购文件技术部分的问题，甲方有责任协助乙方给予澄清和答复。

（五）负责落实评委及监督人员参加开标仪式。

（六）依法确定中标人。

（七）其他需要甲方配合的相关事宜。

四、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一）收到甲方关于承接代理业务的通知后，乙方应积极响应，响应时间不得超过一个工作日。

（二）采用网上招投标的项目，甲方通知乙方承接的，不论预算金额大小，乙方无正当理由

由不得拒绝。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在甲方委托的招标代理范围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和国家及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统一进行招标，按甲方要求时间做好相关服务工作，确保委托项目招标按法定程序顺利进行。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合法的与委托项目招标有关咨询服务。

(四) 拟定招标方案，向甲方提供招标计划以及相关的招投标资料，做好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解释工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招标进度及存在问题。

(五) 在招标工作期间，乙方应委派足够的工作人员负责招标工作。乙方工作人员必须保持中立，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招标代理的相关业务规范。

(六) 严禁泄露所有委托项目招标及评标过程的有关信息（如招标公告前向潜在投标人泄露项目概况），严禁串通投标人，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七) 负责根据甲方提供的文件资料和项目的实际特点，编制采购文件。

(八) 负责拟订招标公告。

(九)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及地点，负责澄清投标人提出的有关采购文件的问题，解答投标人在标前会和考察现场中提出的问题，并及时发送补充通知。

(十) 负责印刷、装订采购文件（含数据盘等电子文件）。乙方必须保证《采购文件》数量充足以便投标人购买，出现售罄情况时，必须在半天内补充。

(十一) 负责接收投标文件。

(十二) 负责制定开标程序、评标表格、评标细则，并报甲方核准使用。

(十三) 组织开标，作好开标记录，并报业主及有关主管部门备案。组织评标工作。开标和评标过程中，乙方应委派足够的代理人员，具有实际操作经验的代理人员不得少于三分之二。由于乙方工作失误导致项目需要重新招标的乙方应无条件协助甲方完成项目的重新招标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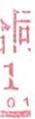
(十四) 负责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要的重要信息和各种数据。协助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工作。

(十五) 在需要时，负责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有效期。

(十六) 负责在评标过程中向投标人发出澄清提纲并接受书面澄清。

(十七) 负责汇总评标报告，送甲方审核后报主管部门核备。

(十八) 负责编制中标通知书，并签发。



(十九) 负责回复供应商“质疑”与“投诉”事宜。如有需要，应积极配合学院纪检监察部门的核查调查工作，提供相关文件资料。

(二十) 负责将所代理的每个项目的所有招投标及项目管理资料归类整理胶封装成册，并于项目完成招标采购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交给甲方。

(二十一) 除委托项目外，乙方应协助学院完成甲方招标项目的需求审核、专家论证及制作采购文件初稿，做好相关指导及咨询工作。

(二十二) 一年提供两次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的培训。

(二十三) 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提供采购服务内容、服务要求（附件 1）

五、代理服务费用的结算与支付

(一) 代理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及支付

1、乙方将向代理项目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执行。若有最新文件按最新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2、支付方式及时间：依据每次中标合同金额以人民币结算，在发出中标通知时向代理项目中标人一次性收取。

(二) 无论招标项目是否经过多次招标，均按一次收费。

(三) 标书工本费标准按相关规定执行。

(四) 评标专家的差旅费和劳务费由乙方支付。

(五) 代理服务费和其它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

六、代理合同的执行及违约责任：

(一)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约定认真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保证提供的委托项目招标所需的资料及文件的真实、合法、及时、准确、完整，否则，导致招标时间延长或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2、招标工作开始后，做好乙方的配合工作。

(二)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认真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由于乙方的过错使代理合同不能履行、不能完全履行、迟延履行、或履行不符合约定条件的，则根据其过错大小，承担相应的责任。

2、在招标工作期间，乙方应委派足够的工作人员负责各项招标技术工作及事务性工作。

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一) 甲乙双方同意, 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 应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以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 本合同第五条第(一)款规定的代理服务费不包括仲裁和诉讼费用。

八、其它

(一) 对本合同进行的任何修改, 均需经双方协商一致并签署书面补充协议, 该补充协议将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二)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期满且本合同规定的双方权利义务结束后, 合同终止。

(四) 甲乙双方有关执行本合同的重要往来联系应以书面文件为准, 紧急事项可由电话联系, 但事后应须以书面形式确认。

(五) 双方在本合同载明的联系方式应真实有效, 一方如有变更, 应及时通知甲方。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广州市白云区江高镇广花二路802号

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472号23楼南面房屋

电 话:

电 话: 020-87651688

传 真:

传 真: 020-87651698

签约日期: 2023年2月9日

签约日期: 2023年2月9日

附件 1

乙方提供的采购服务内容、服务要求包括以下内容：

1、提供采购服务内容：

项目内容	数量	服务期限	备注
招标代理定点服务	1 项	一年	具体日期以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2、依照法定程序组织各个委托采购项目的采购工作，具体组织采购方式包括：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谈判、竞价、邀请招标及其它法律法规认可的采购方式。

3、审核采购需求：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协助甲方审核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对采购需求中不合理、不完善、不合法的部分提出修改意见。并组织对单台设备 40 万以上、项目总额 100 万以上项目、进口商品采购项目和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等的采购需求进行专家论证，出具体报告。

4、录音录像：

针对每一个项目将做到开标会、评标会全程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需刻录光碟与项目归档材料一并移交甲方。要求录音清晰，录像清楚。

5、组织项目论证会：

根据甲方要求组织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各类论证会；根据甲方要求确定论证会专家，通知专家及时参加论证会，配合专家出具论证会专家意见；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支付专家评审费等费用。

6、档案工作：

(1) 将在向中标人发送中标（成交）通知书后 3 日内，整理项目的采购过程资料（包括：采购文件、招标公告、开标会记录、评标报告、中标人投标文件（电子评标项目需刻录光碟移交甲方）、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及其它相关资料，送甲方相关工作人员。

(2) 按照相关规定妥善保存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包括开标、评标过程的录音录像资料），不得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采购文件的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音像资料应作为采购文件组成部分一并存档。

(3) 如因结业等原因不再经营招标代理业务的，需在决定“不再经营招标代理业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代理甲方的所有招标代理项目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正本、开评标过程资料、开评标录音录像）移交给甲方。

7、整理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

及时向甲方推送广州市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文件。每年整理汇总广州市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及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的文件，装订成册交采购人相关工作人员。

8、编制招标/采购文件模板：

配合甲方编制甲方校内招标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谈判文件模板。

9、培训：

(1) 根据甲方的需要，每年组织专业讲师对甲方内部采购专项人员，进行针对政府采购的培训至少 1 次（乙方同意具体安排以甲方发出的培训邀请函为准）。

(2) 根据甲方的需要，每年组织专业讲师对甲方内部全体人员，进行针对政府采购的培训至少 1 次。（乙方同意具体安排以甲方发出的培训邀请函为准）

(3) 培训教师应具有政府采购管理相关工作丰富经验且有专业知识，熟知政府采购现行的法律法规，熟悉政府采购监管机制。

10、专家库及专家抽取要求：

(1) 乙方具有广东省政府采购专家库平台的使用权限。

(2) 乙方具备符合国家、广州市法律法规的自有专家库。

(3) 乙方具备客观、公正的评标专家抽取系统，并有监督评标专家抽取过程的专业人员及设备。

11、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要求：

(1) 乙方将为本项目配备 15 名团队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 1 名，团队成员 14 名。

(2) 乙方拟投入的团队人员需具有良好的沟通协调能力，擅长文字工作；熟知政府采购现行法律法规，熟悉政府监管机制，能独立开展招标采购工作。

(3) 乙方拟投入的全部团队人员均为我司的在职员工且常驻广州，可为乙方提供服务。

(4) 服务期内团队人员（含项目负责人）如有调整，需提前 1 个月与甲方沟通同意后才能调整，未经甲方批准的人员调整无效。调整后的团队人员不可低于原团队人员的要求。

12、对甲方派出的委托项目评审专家及工作人员提供车辆接送服务。

13、需求调查：

根据甲方需求，对需要进行需求调查项目开展需求调查相关工作，并出具需求调查报告。



